

2024 年度开江县城环境 综合治理办公室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9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负责制定全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总体规划、相关标准和年度工作计划；负责组织协调全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负责牵头组织全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宣传工作，对新闻媒体反映、曝光的不及时处理和反馈；负责督促检查全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的落实；负责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的业务培训等。

二、机构设置

开江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办公室于 2012 年 2 月正式成立，核定事业编制 10 名，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正、副主任分别按正、副科级配备。下设综合股、宣教股、督查股三个股室，各设股长 1 名、副股长 1 名。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161.27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46 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各项经费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年收入合计 161.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1.27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年支出合计 161.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9.16 万元，占 99%；项目支出 2.11 万元，占 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61.27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46 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各项经费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1.27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46 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各项经费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1.2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4 万元，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5 万元，占 11%；卫生健康支出 6.69 万元，占 4%；城乡社区支出 116.13 万元，占 72%；住房保障支出 12.86 万元，占 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61.2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决算为 7.74 万元，完成预算 5%。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决算为 17.85 万元，完成预算 11%。

3. 卫生健康（类）：支出决算为 6.69 万元，完成预算 4%。

4.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116.13 万元，完成预算 72%；

5. 住房保障（类）：支出决算为 12.86 万元，完成预算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1.2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4.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6.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未产生公务接

待费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县治理办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1.27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减少 7.46 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各项经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无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无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全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项目等 14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4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4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 14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5.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6. 一般公共服务（类）：指行政事业单位所支出的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护费等其他商品服务支出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规定的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养老保险金、工伤保险、失业保险、职业年金等。

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指行政事业单位在职职工、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

9. 城乡社区支出（类）：指行政事业单位在职职工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等。

10. 住房保障（类）：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规定的基本

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开江县城环境综合治理办公室 2024 年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开江县城环境综合治理办公室属县政府办公室下属事业单位，内设综合股、宣教股、督查股三个股室。

（二）机构职能。负责制定全县城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总体规划、相关标准和年度工作计划。负责组织协调全县城环境综合治理工作；负责牵头组织全县城环境综合治理宣传工作，对新闻媒体反映、曝光的问题及时处理和反馈；负责督促检查全县城环境综合治理工作的落实；负责指导乡镇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关于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业务工作的开展；负责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的业务培训；负责制定户外广告技术规范并监督实施、参与大型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管理。

（三）人员概况。截至 2024 年末，核定县治理办编制 10 名，年末实有人数 10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2024 年，县治理办收入年初预算数为 165.08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6.86 万元，决算数为 171.94 万

元，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收入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表 2-1 2024 年县治理办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5.08	6.86	171.94
年初结转结余	0.00	0.00	0.00
合计	165.08	6.86	171.94

部门支出情况

2024 年，县治理办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65.08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6.86 万元，决算数为 171.94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数为 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表 2-2 2024 年县治理办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执行率
基本支出	165.08	6.86	171.94	100%
项目支出				—
合计	165.08	6.86	171.94	100%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县治理办 2024 年决算无结转结余情况。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总体绩效”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依次包括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等情况。

1. 履职效能。一是打造独特风景线，让特色“显”出来。

县治理办深入全县部分中小学进行城乡环境综合治理“进学校”宣传教育。通过宣传，促进各个学校“城乡环境综合治理进学校”工作常态化，所有学校环境面貌焕然一新。例如县实验小学“小手拉大手”手抄报内容丰富、创意新颖；开江中学将绿化地变为“琢玉”园地，既培养了学生的绿化园艺技能，又美化了校园；西城小学将中医文化传入学校，每个班级将绿化地块培植中药材，既解决了学生对中药材的认知，又绿化了校园环境，受到学校及家长的充分认可；永兴中学变废为宝，将废品易拉罐用纸剪手法制作成工艺品，既美观漂亮又有经济前景。**二是农村垃圾得治理，让乡村“靓”**

起来。县治理办会同县住建局对全县农村生活垃圾收运设施设备进行摸排，对设施设备严重不足的5个乡镇进行设施配备。3月，县治理办对全县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情况进行了暗访，对2个乡镇印发了《督办通知》。按照市城管局相关文件要求，积极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处理费收取工作，截至目前，2024年新增农村垃圾收费的村（社）26个，全县已开展农村生活垃圾收费工作的村（社区）共有75个，已覆盖全县46%的村（社区），正推进的有22个，有效解决了村（社区）垃圾处理费用不足和村（居）民参与垃圾治理积极性不高的问题。

三是以民意聚民生，让民心“舒”起来。为全面提高城乡居民满意度，提升群众居住舒适度，县治理办对保洁公司有关保洁标准进行了培训，并会同县住建局对物管企业开展物业管理标准及与市政管理区域界限进行了宣传。对于农村环境，

县治理办结合整治群众不满意十件事，以“农村房前屋后环境差等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不到位问题”为重点，全面开展全县环境卫生基础设施问题摸底调查工作，每月持续对普安镇新河村、讲治镇灯塔村、甘棠镇转洞桥村3个示范村房前屋后、道路、河道、垃圾收运设施设备等方面进行指导，以组为单位建立问题台账共111处，目前已全部销号，为群众营造了一个干净、规范、有序、舒适的生活环境。

2. 预算管理。县治理办根据相关文件规定，并结合单位业务性质、业务范围和管理职责，制定了《经费收支预算管理办法》，对预算编制、职责分工、预算审核、预算执行、编制决算报表、预算绩效评估等做了规定，明确了制度环节及主要内容，文件内容较完善。

3. 财务管理。为规范财务管理，确保依法、规范、高效地使用财政资金，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行，县治理办根据相关财经法规，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对支出审批、报销、出差下乡食宿报销等进行规定，但未对原始票据管理、会计档案管理进行规定，制度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

4. 资产管理。县治理办对资产管理信息系统进行动态管理，定期盘点资产。制定有《财产管理制度》，但制度不够健全，未明确资产配置、资产使用、固定资产的维护和保养、固定资产的移交、固定资产处置等相关内容，制度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

5. 采购管理。县治理办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为0万元，

实际支出 0 万元。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县治理办总体绩效目标制定与国家政策法规、单位职能职责、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等相符，较好地服务和保障 2024 年完成全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的宣传、督查、综合协调等，全面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城乡环境治理宣传、农村垃圾治理等重点工作任务。

（二）存在问题。一是绩效目标填报不完整；二是混淆指标含义；

（三）改进建议。一是建议县治理办按照相关规定填报绩效目标，确保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完整性；二是加强项目单位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管理意识，夯实绩效目标申报知识，充分理解绩效指标名称相关含义，准确设置各类指标名称和指标值。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开江县城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办公室本级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71.94		171.94		0.00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部署，大力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指导村社依法依规收取农户垃圾处理费用、城乡环境治理宣传等活动项目。全县实现城乡面貌焕然一新，达到干净、整洁、规范、有序的良好环境，营造畅通、安全、舒适、绿美的公路环境。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开展社区环境治理指导		围绕建成区 16 个社区办公场所、住宅小区、公厕等开展环境卫生指导。					
	城乡环境宣传教育		通过城乡环境治理宣讲团进学校、进村社、进机关等，开展垃圾分类、人居环境治理宣讲，营造了人人知晓城乡环境综合治理。					
	全面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		进一步优化完善户分类、村收集、乡镇运、县处理农村垃圾收运机制。					
	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指导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点位的打造，农村人居环境得到持续改善，群众生活品质不断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导社区环境卫生	≥	16	个	3	3
			指导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点位	≥	13	个	3	3
			指导农村垃圾治理村庄	≥	190	个	3	3
			城乡环境治理宣讲	≥	2	次	3	3
		质量指标	完成 13 个农村人居环境点位打造	≥	13	个	13	13
		时效指标	2024 年底全面完成指标任务	≥	20	项	全面完成	全面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城乡面貌焕然一新	≥	20	项	全面提高	全面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幸福指数明显提高	≥	100	%	全面提高	全面提高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